

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财政局文件

屈财农〔2023〕13号

屈原管理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批复的通知

各乡镇、相关单位：

根据《岳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二批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岳财农指【2023】27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市级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屈委振组办发〔2023〕14 号）文件精神，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试行）》（财办农【2019】68 号）文件要求，现将 2023 年第七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批复给你单位，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批复的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目标运行监控、绩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效自评、绩效自评抽查或重点绩效评价重要依据，绩效目标批复后，原则上不作调整，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按规定程序办理。

二、请你单位在绩效目标批复后20个工作日内将绩效目标表在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三、预算执行中，你单位应建立项目绩效目标运行机制，定期对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以确保绩效目标不偏离，定期向区财政局报送绩效目标运行监控表。

四、项目竣工后或每年度预算执行终了，要开展绩效自评，并将绩效自评结果予以公开。

请按本次批复的通知，认真落实绩效管理各个环节工作要求，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提高管理水平，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3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二批）绩效目标表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河市镇莲美村电排维修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湛正才18216336604	
主管部门		河市镇		实施单位		莲美村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5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5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巩固提升村级水利基础设施 目标2：改善群众生活生产条件，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电排站数量			1座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			≥50斤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1800亩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9%	